

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
站 2017 年部门预算公开

第一部分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决定。

2、研究、决定本乡政治、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并负责督促落实。

3、坚持一手抓物质文明，一手抓精神文明，认真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抓好农牧村精神文明建设。

4、切实加强党委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党委的“龙头”作用，进一步加强以党支部为核心的村级组织建设。同时抓好基层站所党的建设。强化创新意识和规范意识，善于抓重点、抓典型，不断推进农村基层组织建设上新台阶。充分发挥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在三个文明建设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先锋模范作用。

5、建立和健全各项党建工作责任制，把党建工作列入领导干部任期和年度工作目标，并把责任制与考核制、奖惩制结合起来，抓好落实。推行镇党委领导离任党建责任移交制度，保证党建工作的连续性。

6、加强对本镇干部的管理，做好干部教育、培养、考核等工作，努力建设一支高素质的干部队伍。

7、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有效实施“两公开、一监督”制度，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党纪国法。

8、加强对人大、政府的领导和协调，使其充分行使职权；加强对共青团、妇联、民兵等群团组织的领导，根据各自的特点开展活动，充分发挥作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0 个处室，分别是：无。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编制数 5 人，实有人数 5 人，其中：在职 5 人，增加 0 人；退休 1 人，增加 0 人；离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52.32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52.32 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32 万元、农林水事务 39.9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5 万元。

二、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收入预算 52.3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52.32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三、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支出预算 52.32 元，其中：

基本支出 52.32 万元，占 100%，比上年增加 0.29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情况。

四、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17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2.32 万元。主要用于发放在职人员津贴补贴、机关养老、职业年金、医疗及住房公积金的缴纳、日常公用经费等。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五、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用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2.32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0.29 万元,增加 0.5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农林水事务 39.95 万元,占 76.36 %。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9.32 万元,占 17.81 %。
3. 住房保障支出(类) 3.05 万元,占 5.83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农林水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7 年预算数为 39.9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 9.06 万元,减少 4.2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17 年预算数为 5.28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5.2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17 年预算数为 2.1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2.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项):2017 年预算数为 0.1 万元,比

上年执行数增加 0.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17 年预算数为 1.84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1.8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基数调整。。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17 年预算数为 3.05 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 3.0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六、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2.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0.5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7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

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七、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2017 年无项目支出。

八、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17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情况；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情况；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

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情况。

九、关于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17 年，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主要原因是没有发生增减变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 年，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2017 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底，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部门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房屋 0 平方米，价值 0 万元。

2.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0 辆,价值 0 万元。

3.办公家具价值 0 万元。

4.其他资产价值 1.87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2017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

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2017年2月2日

第四部分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附表：3-1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单位：元

收入		支出	
科目名称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经费拨款补助	52.32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上年结余		二、公共安全	
单位账户历年结余		三、教育	
2015年国库额度结余		四、科学技术	
2014年国库额度结余		五、文化体育与传媒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	9.32
四、其他收入		七、医疗卫生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	
六、上级补助收入		九、城乡社区事务	
		十、农林水事务	39.95
		十一、交通运输	
		十二、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事务	
		十四、金融监管等事务支出	
		十五、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支出	
		十六、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05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管理事务	
		十九、预备费	
		二十、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收入合计	52.32	支出合计	52.32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年末结转和结余结转	
上年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52.32	支出总计	52.32

附表：3-2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其中			备注
类	款	项			工资和福利支出 预算数	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数	对个人和家庭 补助支出预算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10	0.1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8	5.28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208	07	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4	1.84			
213	01	04	事业运行	39.95	38.18	1.75	0.0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5	3.05			
合 计				52.32	50.55	1.75	0.02	

注：本表按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列示到“项”级科目

附件：3-3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资金性质）

部门名称: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单位：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经费拨款	上年结余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类	款	项				结余小计	单位账户 历年结余	2015年国库 额度结余	2014年国库 额度结余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支出经济分类）

部门名称: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单位: 元						
科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基本建设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培训费	会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出国经费	招待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小计	其中:		小计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公务用车购置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合 计																				

注：项目名称填写应按照预算批复中项目名称填列。

附表3-5

部门“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部门名称:博湖县才坎诺尔乡农机管理服务站

单位: 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批次	人数	车辆 购置 数量	金额	批次	人数	车辆 购置	金额	批次	人数	车辆 购置	金额
“三公”经费合计				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				--				--	
2、公务接待费			--				--				--	
3、公务用车费	--	--	--	0	--	--	--		--	--	--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	0	--	--	--		--	--	--	
（2）公务用车购置	--	--			--	--			--	--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6年国有资产占有和使用情况

[illegible]